

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邱妩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。因其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，邱妩女士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对邱妩女士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拟提名沈书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继续担任邱妩女士原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。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沈书豪先生简历如下：

沈书豪，男，1983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6年7月至2014年12月，任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；2015年1月至今担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，兼任杰华特（688141）、天泉药业（872952）独立董事。

该独立董事候选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